

##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學習成效多元評量辦法

91年9月2日 9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 
 95年9月1日 95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
 97年9月1日 97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
 101年8月29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
 102年8月29日 102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
 104年8月28日 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目的：為使教師了解學生學習情況、教學情境及師生互動關係、提昇教學品質、縮短師生認知差距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### 二、依據

- (一)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。
- (二)本校教學成績評量實際需要。

### 三、多元評量項目與方式

- (一)上課精神
- (二)上課出席狀況、學習態度
- (三)口頭問答
- (四)演習操作
- (五)閱讀報告
- (六)隨堂測驗
- (七)作業習作等各方面評量。
- (八)戶外教學心得報告。
- (九)授課中互動的情形。
- (十)其他與教學有關之事項。

### 四、成績計算方式

(一)正規班、實用技能班：第一次、第二次、第三次定期考查。

建教班：第一次、第二次定期考查。

(二)定期考查成績計算：

定期考查紙筆測驗成績佔 50%

其他多元評量(分為三項 1.綜合多元評量表現 2.作業 3.出勤)成績佔 50%。

1.綜合表現：0~96分

2.作業分數：(1)兩次都交 0~96分(2)一次未交 0~50分(3)兩次都未交 0分

(4)若作業次數超出 2 次，可依比例計算。

3.出勤分數：只計算曠課、事假、病假，但公假、喪假不採計，。

缺課次數=缺課節數/學分數(小數 4 捨 5 入)

次數 分數	0	1	2	3	4	5	6
給分	100分	85分	70分	50分	0分	0分	0分

(三)學期平時總成績：佔全學期成績 40%

含上述「三、多元評量項目與方式」採計各項學習表現學期總成績。但缺課次數達 1/3 者以零分計，未滿 1/3 者依據下面附表給分。

**【正規、實用班】** 缺課次數=缺課節數/學分數(小數無條件捨去)採計全學期 18 週

次數 分數	0	1	2	3	4	5	6
給分	0~96	0~90	0~80	0~70	0~60	0~50	0

**【建教班】** 缺課次數=缺課節數/學分數(小數無條件捨去)採計全學期 12 週

次數 分數	0	1	2	3	4
給分	0~96	0~85	0~70	0~50	0

(四)學期總成績計算：

正規班、實用技能班：第一次定期考查成績\*15%+第二次定期考查成績\*15%+第三次定期考查成績\*30%+平時總成績\*40%。

建教班：第一次定期考查成績\*30%+第二次定期考查成績\*30%+平時總成績\*40%。

(五)該科目缺課達三分之一者，該科目學期總成績以零分計。

#### 五、實施內容

(一)紙筆測驗，分定期考查與期考。

(二)各定期考查間，每二週應實施小考或平時評量乙次。

(三)各定期考查間，應配合教學進度及班級程度適當派給學生作業或報告至少2次，以檢核學生學習成效。

(四)每次段考或期考結束後，教師應將成績詳實登錄「多元評量成績登記簿」，成績登入結束後交回教務處檢核，並於學科教學研究會檢討考試成效及教學改進事項。

六、本實施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呈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